

即事文丛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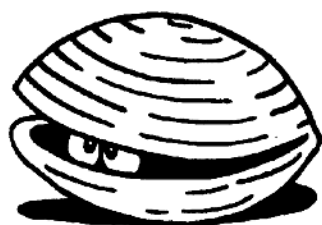


杜冰 / 主编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丛文事即

杜冰\主编



四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目 录

青春燃烧的岁月	酒 痴 3
颤抖的双手	古风琴 34
想和你去吹吹风	梦 凡 37
坠 落	林妙妙 42
保 亭	苍 白 47
错 位	兰 芝 57

青春燃烧的岁月

谨以此篇并不燃烧的文字，献给我童年的战友，和逝去不再的青春时光。

●卫 东

1

学会两手插在裤兜里走路那年，我才小学四年级。

每次上下学，一只手总要插在裤兜里面，四处张望的样子。仿佛不这样做，便对不起背带放到最长，一走一颠屁股的书包一样。

更主要的是当时自己以为这样很神气。

从部队大院到学校，要经过一个不大的水湾和一大片的向日葵地。

这两个地方都曾留下深刻的记忆。

水湾是逃学的理由，因为可以游泳。因为周围全是枝叶硕大的向日葵，所以可以不用穿泳裤。其实，当时要泳裤也没有，家里最反对的就是游泳。不过这没关系，对把家里唯一一辆玩具汽车都能拆了，奉献给学校科技小组的我来说，拆兑才是硬道理。

人多，或者有女生在场的时候，我会把弟弟的红领巾骗过来，和我的红领巾一起角对角系在一起。想像力丰富的人用脚指头一想，就知道那是一条精美的泳裤。

因为还小，因为还没发育，所以自制的泳裤特别合体。

红领巾是红旗的一角，是用烈士的鲜血染红的。为此，我在几次穿上穿下，在水里扎着猛子，面对和我一起逃学的几个兄弟兴奋的白话不止之后，被陶林二告到了学校。为此，我的三道杠在相当一段时间内少了一道杠。

陶林二大名陶林军，排行老二所以叫陶林二。后来才知道，陶林二根本不是因为爱红领巾，才不顾哥们意气出卖了我。而是实在因为他太想效仿我做个泳裤，却无处可以借到红领巾才铤而走险的。

陶林二有个姐姐叫陶林红，不过她不会把红领巾借给陶林二。陶林红平时把红领巾看得比红旗还重要，每天上学前都要照镜子整理一番，那红领巾系的，和今天打的领带似的，板板正正。

为了可以使自己在学校堂堂正正的做好班干部，我忍住了陶林二出卖我的痛苦，在他需要的时候，把我的红领巾借给他。

我说，告诉你陶林二，把我的红领巾放到后面，不许放在前面。

我早就发现，陶林二每次排尿的时候，都会在前面裤子上滴那么几滴。这毛病到现在他做了一家颇具规模的贸易公司的老总时也没改。

陶林二嘿嘿一笑，露出孤零零的一颗（另外一颗换掉还没长出来）门牙，别提有多齜龅。嬉皮笑脸的说，放在后面也不安全，我会放屁啊。

从那以后，陶林二再也没去老师那里告我的状。看在他姐姐的面子上，我原谅了他。陶林红比我们高一年

级,长的亭亭玉立,是学校公认的大美人。

向日葵花开的时候,是游泳的最好季节。到了秋天,不能游泳的时候,向日葵花落的满地焦黄。穿行在这片向日葵地,如果不对已经颗粒饱满的葵花籽感兴趣的话,就不是牛逼闪闪的日子了。

其实,我那时候最爱吃的是西红柿。每到深秋,都会为农民伯伯把一个个熟透了的西红柿插在柿子架上而心痛而不解不已。后来才知道,那是为长的好的西红柿留种。

走过向日葵,顺手摘几个葵花籽是很平常的事,一个向日葵盘里只摘一个葵花籽也是很平常的事。

我属于后长个,同班同学里不算最矮,可路边向日葵有的比我还矮。于是——不是我给自己的行为做辩解,这样的情况,这样的年龄,即使犯点错,也是一件十分美好的事。我说犯错,不用说,大家也都知道是什么。可当时完全不是现在想的美好,事情发生后的几天里,我度过了是一生中最害臊最难熬的一段时间。

是这样的:在一个秋高气爽的傍晚,我和陶林二,还有一个外号叫矮胖的,吹着口哨,撇着石子,水汤汤的往家走。这片向日葵要走将近十分钟,才可以看见家属院的大墙。当时只有我们三个人,是的,我现在也敢确认,

就是我们三个人。因为周围静的只有风吹叶子的刷刷声。

我自言自语的说了一句,也不知道瓜子熟透了没有。陶林二说,我上里面看看,里面的大。话音还在空中的时候,他已经和矮胖蹒跚的钻进去了。

我在外面一手插兜,一边走,一边揪着耷拉头的向日葵。没等吃的起劲,就见不远的前面有人影,也没当回事。不料一会便听见后面呼隆呼隆的。转头一看,乖乖,这不是看园子的人么,挽着裤脚,戴着草帽。

极度慌神的情况下,我也没忘记跑,大概是遇见危险时的一种本能吧。眼看就要进大院了,刚才看的人影神气的出现在我面前。当时心里一激灵,头皮都麻了,我知道我完了。

你不知道这是集体的东西么?你是哪个学校的?哪个年级的……一顿呵斥,没有经验的我,统统的竹筒倒豆子,全交代了。

下午上学的时候,最担心的事情还是发生了。班主任老师叫我去一次教导处,一进门,我就发现桌子上有两盘很大的向日葵。当时心里掠过一阵惊喜,因为我并没有把向日葵摘下来。还好,有做伴的了,我想,一定是陶林二这个家伙在里面偷吃大的时候被人给拿下了。

谁知等老师批评完了,我也没等到陶林二来和我做伴。我终于知道被人给冤枉的滋味。原来那两盘向日葵,是抓我的社员带来增加说服力的。

此次活动的代价是被罚了两块钱和挨了老爸一顿胖揍,三道杠瞬间少了两道。

为了偷向日葵的事,我和陶林二打了一架。我说,陶林二,你真不够哥们意思,怎么也得给我说两句公道啊。

陶林二说,哥们,不是我不想说,我爸要是知道我偷东西,非把我屁股打成两瓣不可。

我说,屁股原来也是两瓣的,你就蒙人吧。

陶林二用舌头舔了舔牙不再说话。

我说,算了吧,不和你说,你看你那个牙。

2

牙是陶林二心里永远的痛。

一次玩“不许动”的时候,他藏在一堆高粱杆里,屁股撅的老高,其实也没人发现,不过是假装喊了一声“别藏了,陶林二,我看见你了”,心里素质很差的他就有点按耐不住。性急之下,被高粱杆绊倒,正好把门牙磕在石头上。把嘴里的血擦干净以后,感觉还麻酥酥的。才发现刚长出来锃新的牙,磕得只剩下一半了。

陶林二说蚯蚓断了还可以再生,幻想着牙可以和蚯蚓一样具有再生功能。因为他妈妈说,豁牙姥将来找媳妇不好找,让他有点担心。更让他担心的是,另外半截,怎么也不肯长出来。

提到牙,陶林二很伤心。从那以后,再也没和我借过红领巾。

偷向日葵的事给我造成了很坏的影响,某种程度上伤了小小的自尊,也影响里我在大院里辛辛苦苦建立起来的一点“威信”。再玩“不许动”,很多人便开始不听指挥。也难怪,剩下的一道杠在放学的时候,我再也没好意思戴过。后来断断续续牺牲了将近20个花色玻璃球,才慢慢换回以前的“部下”对我的信任,心疼的

我差点没掉眼泪。

陶林红再看我的眼神里也有了一丝怀疑。因为我曾经在礼堂看《小兵张嘎》时和她吹过牛。我说,如果当兵,我也能成为张嘎一样的少年英雄。陶林红当时听了有点激动,眼睛里闪闪的没有说话。屏幕上鬼子的炮楼还在火光冲天的燃烧,片尾的音乐让人按耐不住的兴奋,所以我不敢确定陶林红的激动是不是因为我。

看完电影的第二天,我把一只精致的木头小手枪送给她,陶林红还是吃了一惊。小兵张嘎也刻过一支木头枪,并用它下过那个到城里下馆子都不用花钱的胖翻译后腰里的“撸子”。木头枪是两把铅笔刀下的杰作,弟弟到现在也没发现,当时丢的一把铅笔刀,是我拿的。因为他的铅笔刀是新买的,刀刃飞快。没曾想在刻木头时不小心断掉,后来被我偷偷丢到黄瓜架下,并用土掩盖了一下,还踩了两脚。

陶林红一定以为,象张嘎一样可以刻出手枪,并立志要当英雄的人,绝对不会做出偷向日葵的事儿。我和她说,张嘎也用稻草堵过胖墩儿家的烟囱啊。

陶林红不再和我说张嘎,但还是有点不甘心的在劝解,你说罚你的两块钱,你可以买多少瓜子吃啊。说到罚钱,我有点委屈,我和陶林红说,那两个真不是我搞的,我只吃了几个粒儿而已。其实我当时还想说的一句话就是,陶林二一定比我偷的多。在我被两个狡猾的社员放了以后,陶林二在大院的小门口等我,嘿嘿直笑,说你怎么给人家抓住了呀。我没心思搭理他,却发现他的两个口袋都快撑破,一片黄叶不经心的留在兜口,里面分明是瓜子。因为实在不想得罪陶林红,话在嘴边又咽了回去。姐姐一定会向着弟弟的,当时我想。

在以后成长的日子,我一直在心里解释,当时的行为是儿童多动症,不是我想偷吃。其实我最喜欢吃的是西红柿,都不曾偷过一个,顺手摘的几粒瓜子不过是淘气而已。

想着想着,自找的借口起了作用,我在心里原谅了自己。

关于儿童多动症的结论,到现在也没有能彻底诊断。不过陶林红怀疑的眼光,还是给我很大的震撼。后面渐渐懂得,在女人面前是要有一份尊严和斯文的。

从那以后,我再也没偷过东西,包括我弟弟铅笔盒的文具。

3

小伟是我弟弟,因盛产经典笑话而在大院里名声斐然。

三岁时在幼儿园,他偷喝过和他一样带着“围嘴儿”小朋友的奶瓶里的奶,害的人家哭了整整一天,眼睛红了,嗓子哑了。

四岁的时候,一次他去母亲单位,母亲惊讶的看着他,问他是不是偷吃家里的白糖,他一口咬定说没有。母亲说,没吃?脸上那么多的白糖末是哪来的,他居然说是去年的.....

五岁的一天,他和他的死党杜晓东从气窗钻进家里。却不想被早回的母亲撞个正着,眼见屋里呼呼往外冒烟,推门一看,看见小哥俩歪带着军帽,一人叼个烟卷儿,正比比划划的白话呢。母亲气的不行,可也乐出了声。

六岁那年,家里让他上学,报到那天,他哭的满地打滚,说什么也不肯进教室,结果学到底没上成,两串鼻涕却雄赳赳的过了黄河。

也是这年冬天,一个周三的下午,全团干部战士和家属开大会。团长讲话正在兴头,突然一个站岗的战士上气不接下气的跑进来说,不好了,家属院着火了。全场的人轰的一下跑的一干二净,平时埋怨丈夫整天出早操的那些家属们跑的比谁都快。因为那天所有上学的孩子都放假在家。

母亲在一个废弃不用的澡堂子附近找到了弟弟,也正是这个澡堂子起了火。小伟还是歪带着并不合适的军帽,鼻子上一块黑渍。母亲摘下帽子关切的问,没烧着头发吧。却听咣啷一声,从帽子里掉下一个东西来,定睛一看,原来是一盒营口火柴。天啊,原来火是他放的。

七岁时,没等家里动员,他主动要求上学,理由是看小人书不认识字。

我和弟弟都很喜欢看书,他的经典是从《隋(唐)演义》和《水浒(浒)传》开始的。我遇见不认识的字大都跳过不念,他却敢直接根据偏旁部首直接朗诵出来,绝不含糊。

我看书很早,四大名著都是在对文字半生不熟的情况下看完的。读到《红楼梦》“贾宝玉初试云雨情”一回,已经是初见端倪,心里明白了个大概。

在我眼里,陶林红当时无疑是大院里的林黛玉。

说到这里，我要介绍一下前面一再提到的游戏：“不许动”。

“不许动”游戏分两方，双方人员相等。一方藏，一方找。当找的一方发现藏的一方时，要大声喊出谁谁谁“不许动”，而且不能叫错名字，这样，被叫方就真的不能动而被淘汰。如果叫错名字，藏方可以反叫“不许动”，将找方淘汰。

找方一定要将藏方所有人员全部找到并叫“不许动”以后，游戏才结束。

部队大院里的红砖瓦房，所有家属种菜圈地用的玉米帐子，以及养鸡养鸭的鸡圈鸭舍，和一些树丛茅草之类的便于隐藏的地方，是玩“不许动”的天然屏障。

“不许动”允许你藏在任何地方，需要勇敢，智慧，诡秘，甚至胆大。发挥所有的想象力和创造力，去藏别人不敢想，也不敢藏，当然更不好找的地方。

只有这样，才能出奇制胜。哪怕弄的一身脏，回家挨鸡毛掸子，也在所不惜。

在我的记忆里，“不许动”是迄今为止，我玩过的最喜欢也最怀念的游戏。无从考证这是大院里哪一拨孩子发明的，真的感谢“前辈”们给留下的这么精彩的游戏。

“不许动”的游戏规则很简单，却是那么具有魅力。除了游戏本身的吸引，还有游戏过程中发生的各种各样的故事，使人无法忘怀。

记得五年级那年中秋夜，吃完了饭一个人在大院里胡思乱想，正准备一本正经的赏回月亮。只听“呼隆”一声，有人摔倒在门口。一定摔的不轻，我想，否则能“呼隆”么，于是赶紧冲了出去。

谁？我问。

唉呀，一声熟悉的呻吟，我，我呀。

陶林二！

我松了一口气，看着他又胖了许多的大屁股说，没见过你这么笨的，还嫌那颗门牙碍事啊，月亮比脸都大，你也能卡倒？

陶林二哼哼唧唧的爬起来，拍了拍身上的土，从地上捡起个什么东西，放在嘴里咬了一口说，你家门口的石头比上次碰到我门牙的那块大100倍！谁这么缺德啊。

埋汰不埋汰啊，我嘲笑的说，哥们你真行，这功夫还有心思吃东西。什么好吃的？朱小欢她妈给你的饼干啊。

朱小欢也是小伟的死党，还有一个双胞胎弟弟叫朱小乐。上海人。家里总是有装饼干的四方盒子，羡慕的大院里是凡去过他家里的孩子，总要找借口再去一次然后再去一次，希望他妈妈可以拿出一块两块来。在那个年代里，没有什么比那个更稀罕孩子的目光和蠕动的肠胃流动的口水了。

不脏不脏，嘿，什么……什么饼干啊，是月饼！陶林二确实是摔疼了，吡呀咧嘴的说。

月饼啊？！我……真想说一句现在网络中流行的话，并打上一串乱七八糟的符号，可惜那时候没有也不会。

我赶忙把那块石头搬走，假装踢了一脚说，哪能哪能，全是这石头不好。心想，看你那谗样，小心那颗门牙吧！

陶林二笑了，你把石头扔哪儿了，我也踢踢。

唉，这个没心的家伙，伤疤还没好，就忘了疼。

陶林二三口两口的把月饼塞进嘴里，鼓着腮帮子说，咱们玩会儿“不许动”吧。

我说不玩不玩，都几点了，明天还要上学呢。

陶林二说，我姐也要玩。话音才到一半，我连忙接过来，看在你摔了一跤的份上，玩就玩一会吧。

4

很少在天黑的时候玩“不许动”，因为好藏不好找。因为不可抗拒的原因，我很快开始找人。小伟，矮胖，杜晓东和妹妹杜晓蕾，朱小欢和朱小乐，是铁打不动的好战分子，其余的一张罗一大群。然后分组，锤子剪子布的结果，我和小伟在的一方负责找陶林二和陶林红所在的另一组。

陶林二依旧很迅速的被拿下了，悻悻的走回家，嘴里还自言自语，估计又去吃月饼了。

虽然那天月亮很亮很亮，可在月光照不到的阴面，藏起人来，还真不好找。

渐渐的，找的有些不耐烦。

这时，隐约看见一个身影，好像感觉被我发现的样子，跑了起来。我刚要喊不许动，却没看清楚是谁。便开始追，一直追到一排地震棚附近，谁也不走了，我走上前，原来是陶林红！顿时有点不自然。

北方的九月，已经穿起了毛衣，刚才一阵小跑，里面显然忙罗出许多汗来，风一吹，不由得打起了寒战。

刚要说，陶林红“不许动”，突然脚下一拌，象陶林二刚才一样的摔倒。陶林红赶忙过来拉我，匆忙之中不知怎么就碰到了陶林红的胸。

站起来的时候，我看着她，她看着我，都楞住了。

我说，我抓住你了，“不许动”。

月光下，陶林红涨红着脸，呼吸加快，胸前“小鸽子”扑扑乱动。倒是我傻乎乎的站着动也不动，哪里见过这阵式，有点傻眼。

半晌，陶林红说了我想也不敢想，可到现在还想的一句话，你敢抱我吗？

我吃了一惊，梗了梗脖子小声说，怎么不敢。

你抱啊。

距离太近了，她身上散发着一一种神秘的香味，细痒痒的钻进鼻子，极大的诱惑着我。当我真真切切面对这陌生的年轻身体的一刻，心里还是惴惴不安，甚至有些诚惶诚恐。毕竟，这清香四溢的身体，在我似乎已启蒙的意识里不止一次的幻想过。

后来大一点的时候听说，只有处女身上才会有这样的香味。和男人有过一次那个以后的女人，即使把香水武装到睫毛，眨巴出来的依然有股汗味儿。

好久。有时间停滞的感觉。我一直没敢抱陶林红。

陶林红说，咱们走吧，陶林军一会该来了。

说到陶林二，我似乎来了精神，学着电影里土匪的口气，低声说，别提你弟弟，这家伙屁股真……大，晚上又摔了一跤，没事，嘿嘿。

陶林红说你人小脏话可不少，他没摔坏吧。

我说我没说脏话，他也没摔坏，我刚才差点摔坏了。

趁着话，鼓起勇气，在陶林红圆鼓鼓的屁股上，轻轻的摸了一把，顺势抱住。

陶林红后悔的样子开始挣扎，额头的汗顺着头发丝滴滴到鼻子和嘴唇上，这是在我嘴唇碰到她嘴唇的瞬间感觉到的。

我那时候才知道为什么心跳可以用“咚咚”来形容。陶林红的手不知放在什么地方好，只是不断的在推我，力气却越来越小……

我的手开始不老实起来，任萌发的荷尔蒙肆意飞溅。在那个年代里，对于一个五年级的孩子，我不知道这是早熟还是什么。

两手在她身上鼓捣了好长时间，却一直不知该怎么办。

我说这是怎么回事。

陶林红涨红着脸嘟哝了一句，因为紧张我没有听清楚。

我大声问了一句“你说什么？”

陶林红吓的蹲到地上。再起来的时候，没再理会我，扭身跑了。

我没有追，只是呆呆的站着，回想着刚才的一切，脑子乱极了。

我一直纳闷，亲陶林红的时候，怎么没有书上描写的香味，而且臭烘烘的。低头一看，才发现，地上满是凌乱的砖头，垃圾成堆。不由得啐了一口。顿时有点伤心，在我的想像中，似乎不应该这样。

那天晚上，我一直在外面呆了很晚才回去。

一个人傻愣愣的，靠在地震棚的砖墙上，望着天空发呆，十五的月亮可真美。当月亮升的老高，一切都静下来的时候，心里却充满了恐惧。

陶林红会不会告诉别人？老师或者老爸老妈。

如果刚才发生的一切都败露，我该怎么办。

偷向日葵剩下的“一道杠”肯定是没有了，这还是小事。搂抱女生，是不是属于流氓行为我不知道。

上次偷向日葵被捉的情形历历在目，龌龊的心里感受顿时涌上心头，连惊带吓的开始后悔。

我在心里埋怨起陶林二来，没数落过瘾。竟带着哭腔，一个人自言自语的开始说话：陶林二！你这个败类！！整天跟在我屁股后面，刚才你滚哪去了。整天就知道吃吃吃，还笨！再和你一起玩“不许动”，我就是，是……是什么呢？我并没说，也根本没再往那儿想。

越说越赌气，越想越难受。我摸了摸鼻子，感觉一阵发酸。眼泪在眼眶里打了个转儿，差点没掉下来。

回到家，门给留着。那时候的部队家属大院，住着一个警卫排，不插门也不会有问题。即使丢了锁头，也不会丢房间里的东西。锁是淘气的孩子拿走了玩的，小偷是决然没有的。小偷在那个年代里，更多的只是一种抽象名词，没几个人会真正见到。

我蹑手蹑脚的进了自己的房间，没敢开灯。小伟已经睡了，否则肯定和我白话两句。我们哥俩睡上下床，小伟睡觉不老实，怕掉到地上，一直在下铺。

我脱了衣服，摸索着爬到上铺，钻进被窝，满腹心事的，好久也没睡着。翻来覆去中，感觉什么地方不对劲，一摸，裤衩发紧，而且湿乎乎的。我想起来，抱陶林红的时候，身体像有点异常。不会是……我记起《红楼梦》里贾宝玉的一段经历，不由得胡思乱想起来。

不知道是不是裤衩的原因，怎么也无法入睡。想下床找个干净的换上，又怕翻抽屜惊醒睡在另一个房间里的爸妈。才想，反正脸和脚都没洗，算了，不换就不换吧。

知道自己睡着了，已经是第二天的早晨。吃早饭的时候，小伟和我说，哥，昨天晚上玩“不许动”的时候，我看见你一直追着陶林红，后来你们去了哪里。我们不玩的时候，你也没有回来。我说，别胡说，谁追陶林红了。顺手拿起一个馒头说：今天我值日，早点走。

课间操的时候，我在操场上遇见了陶林红，想躲，没躲开。

陶林红看着我笑着，仿佛什么也没发生。我也笑了，打心眼里笑，大笑。

放学回家的路上，阳光灿烂。我一直蹦蹦跳跳的，简直是“小鸟在前面带路，风儿吹着我们”。

陶林二见我乐了，他也笑，根本想不起来昨晚玩“不许动”，第一个淘汰的事来。

那天，是我看陶林二露出半截牙感觉最美的一天。

5

童年和少年其实都是发呆的年龄。

一个蚂蚁窝可以看一个下午。趴在土堆上，看蚂蚁钻进爬出，不时用小木棍儿拨弄。聚精会神的样子，在课堂上是绝对看不到的。老师说，这劲头要是放在学习上，人人都可以考上清华北大。说是说了，听也听了，该做的照样还去做。蚂蚁窝旁边度过的下午，永远是最美丽的。

新衣服穿上一天就脏，能不能摔跤不要紧，关键要敢摔。

下雨天，专门捡水多的地方走。穿凉鞋的趟水，没穿凉鞋的照样也趟水。在雨里扯着嗓子喊“大雨哗哗下，北京来电话，让我去当兵，我还没长大”。男孩喊，女孩也喊。

那个年代里的职业很单一，我们知道的无非是教师，工人，农民和解放军。因为接触军人多的缘故，有朝一日能戴上红五星和红领章，成了铁打不动的愿望。除此以外，想当科学家的也有，比如陶林二。一次，语文课作文题目是《我的理想》。陶林二雄心勃勃的写到：我一定要好好学习，天天向上……将来做一名科学家，坐宇宙飞船去月球，顺便看看嫦娥。结果被全班同学哄堂大笑了一番。迫于被笑话的压力，陶林二郑重决定，将来还是选择当兵。而且振振有词：子承父业。

理想归理想，参军光荣也是长大以后的事。生活里，我们依然过着我行我素的日子。

“儿啊儿啊快长大啊，长大挣钱给爹花。爹给你买双鞋，爹给你买双袜，爹给你买双二尺半的大裤衩儿”。那时候，大院里流行的，全是这样的生猛“儿歌”。发生冲突或者恶作剧的时候，大一点的孩子占便宜似的唱给小的，小的没人欺负就自己唱。“儿子”是那个时候衡量一些东西的砝码，例如打赌，会严肃的说，我输了我不是你“儿”。例如发誓，可以说，我一定怎样怎样，否则，“儿！”而且还是拖音。这首“儿歌”，曾经在我身上发生一个故事，并从此教会我一个道理：任何时候，人都不可以忘乎所以。

当时的随军家属，大都来自农村，象朱小欢和朱小乐母亲这样从大城市里来的并不多。为了改善生活，每家都养了一些鸡和鸭。冬天把白菜剁碎，用麸子或者玉米面搅拌好了，用来喂鸡鸭。夏天因为有野菜可以挖，省了不少白菜。北方的白菜可是好东西，为了过冬，家家储存上百颗，有的做成酸菜。从秋天吃到冬天，再从春

天吃到夏天。不是喜欢吃，是确实也没有其他菜可以吃。在没有改革开放的岁月里，副食品和今天的熊猫一样奇缺。

在母亲忙的时候，剁鸡菜通常都是我的事，小伟总会找些借口不干。出去挖野菜，小伟会跟着，偶尔也会发发“善心”帮我挖点。更多的时候，是钻进草丛里，抓些蝈蝈、螞蚱、螳螂之类的昆虫。

五年级期末考试，不知道是不是考题简单的原因，我和小伟都得了“双百”。爸爸也从正连调了副营，家里一片喜庆。正好赶上星期天，妈妈高兴的和我说，我在家里做饭，多炒几个菜。你和小伟快去弄点鸡菜回来，春天买的几只鸡就要下蛋了。

哎！痛快的答应。刚出门，见朱小欢朱小乐哥俩，正蹲在大道边上弹玻璃球。小伟，你和大哥去哪啊？见我和小伟高兴的边走边白话，他俩不约而同的有点奇怪的问。

南山！没等我开口，小伟笑眯眯的说。

嘿，我们俩也去吧。朱小欢朱小乐扑噜扑噜手里的土，收起玻璃球说。

南山紧挨着部队的操场，不高，典型的丘陵。没有野鸡，野兔不少。虽不险恶，可也荆棘丛生。平时家里是不让他们去的，包括小伟。只有在我这样的“大”孩子带着，才勉强允许。毕竟，我大他们三岁。

小伟看来平时没有少吃他家的饼干，很爽快的答应，走！让我哥哥带着你俩。

走就走，俩人也没客气。这俩家伙长的太像了，衣服也穿的一样。说真的，要是不仔细看，我也分不出来。小伟说，朱小欢屁股上长了一个痣，朱小乐没有。我一笑，说，长在屁股上有个屁用。光腚还行，隔着裤衩，别人还不是认不出来。

穿过团里训练用的大操场，可以看见用苫布蒙着的一门门高射炮。我用眼睛远远的瞄着，小伟和朱小欢朱小乐用嘴“咚咚”的放几炮，算是过过瘾。当兵就可以坐在炮车上。拉练的时候，就可以大模大样打飞机拖的炮靶。这也是喜欢参军的一个理由。

路上，小伟折断一个“拉拉菇”，和朱小欢哥俩开起了玩笑。我知道那玩笑是什么，憋住了没说。“拉拉菇”是浑身长满了锯齿状小刺的一种植物，茎细长，学名不详。据说鲁班就是被它割破了手指，才突发灵感，发明了锯。小伟说，你俩把这个放在鼻子下面，闻闻，很香。俩人当真的把“拉拉菇”放在嘴唇上面鼻子下面，使劲的闻起来。小伟回手一拽，“拉拉菇”同时在朱小欢和朱小乐的“人中”处留下了一道划痕。一定火辣辣的，我被人戏弄过，也这样戏弄过小伟。可是屡试不爽，还是会有人上当。比如拿支毛笔，放在你鼻子下面，问，你能用嘴唇和鼻子把它夹住么？你千万不要尝试去夹它，否则肯定一嘴的墨水。

朱小乐哧哧的吆喝起来，说，哥们你也太不够意思了。朱小欢上来就要绊小伟。一直嬉闹到南山，才算完。

期末复习期间一直没来，野菜长的出奇的旺盛。拿出菜刀，飞快的割起来。没过瘾，菜刀很快在野菜堆里飞舞着，开始砍菜了！本来心情就好，性情之下，唱起来“儿歌”，“儿啊儿啊快……”快字没唱完，菜刀还在半空的时候，猛然听见“噉”的一声。回头一看，朱小欢捂着眼睛，手指间忽忽冒血。

小伟急着说，哥，你刀碰到小欢眼睛了。

啊？什、什么？朱小欢脸上的血越来越多。我吓坏了，完了，眼睛肯定报销了。

开始，朱小欢还能哭出音节来，后来干脆就嗷嗷的叫起来。痛苦的样子让人不忍心看。

当时只有一个念头：完了，这回是彻底完了。

不象现在的孩子喜欢玩电子游戏，那时候的孩子都喜欢玩火。

6

我的那次“玩火”，属于玩大了。

朱小欢从团卫生队出来的时候，仰着脖子，被她妈妈扶着，鼻子上蒙了一块很大的纱布。我惊喜的看到，他的两个眼珠子好像并没有受到伤害，竟然还会灵活灵现的转来转去。随后跟出来的医生我认识，郝医生，矮胖的爸爸，一个秃顶的小老头，套在军装外面的白大褂上，永远都别着一个听诊器。郝医生一口南方口音的说，你们这些孩子就是淘气，不是孩子鼻梁高一点，两个眼睛就危险了。

我到现在也没搞清楚，到底是刀刃碰了朱小欢，还是刀背碰的。小伟和我一本正经的分析，估计是刀背碰的，否则朱小欢再怎么命大，也难逃恶运。

母亲不知什么时候赶来，站在卫生队门口直给朱小欢的母亲陪不是。朱小欢的母亲连声说没事。但从我幼小的眼睛里，还是很明显的发现了，她说的没事是牵强的。谁的儿子谁不心疼。倒是朱小欢没事似的和她妈妈说，是我和弟弟要去的，和小伟他哥没关系。激动的我在心里直说哥们够意思。

从此以后，我再也没有把朱小欢和朱小乐两个人弄混淆了，因为朱小欢的鼻梁上有了一个很明显的“一”字形伤疤。

我是低着头，从西营房回到东营房的。那队官兵住的营房在西，我们叫西营房。家属院和西营房隔着一条马路在东，叫东营房。那天的庆祝家宴，成了我的批斗会。父亲严厉的批评，母亲责怪的话语，让我面对一桌子的好菜，想吃也没敢放的开。可气的是小伟一直在中间“加纲”，说我不该带朱小欢朱小乐去南山。

是我让去的么？我想质问小伟，可刚说出口，母亲就打断我的话说，你别说了，几个孩子里就属你大。犯错误时候的解释是苍白无力的。我不再说，只好作出一副虚心接受批评的样子，可心里不服。

我盯了小伟一眼，他居然低头猛吃，没看见我似的。气的我旧仇新恨一古脑涌上心头。小伟就是一个没有哥们立场的人。同样是挨打，他挨打的时候，我通常都会在母亲面前求情。轮到我挨打，母亲有时候会故意征求他意见，拿出笤帚和炉钩子，问他用哪个打好。他都会毫不犹豫的指着炉钩子，说，就用这个吧。如果换成擀面杖和笤帚，他会选择擀面杖。反正都是比较重的兵器。在他看来，领会母亲的意图，可以在下次淘气时，免受或者轻受处罚。

好事没人知，坏事传千里。我的英雄事迹很怕被陶林红知道，这是我最担心的。

那天晚上，连惊带吓的，我闹起了肚子。因为屋里没有卫生间，大院里的公共厕所离家很远，所以一直挺着。到了三四点钟，实在坚持不住，爬起来去找厕所。天还没亮，漆黑漆黑的。厕所里更是黑洞洞的。厕所的灯，早被我们当成弹弓的靶子消灭了，真是“灯到用时方恨少”。在外边方便一下算了，我想。于是摸黑在厕所后面的草丛里，找了个背脚的地方，脱了裤子，刚刚蹲下，正想拉个痛快。听见身后一声咳嗽，吓的我前身一阵倾斜，几乎趴在地上。一个身影笨拙的移动着，趁着北风，一股臭味袭来，又差点把我熏倾斜了。

那身影我太熟悉了，肯定又是陶林二！

陶林二！我喊了一声。

哎，哥们，是我。

你缺不缺德啊，半夜三更的，怎么在外面拉屎呀？我先下手为强的奚落起陶林二来，砍鸡菜的时候，刀碰着朱小欢本来已经够窝囊的了。偏偏拉屎又碰见他。

陶林二说，嘿嘿，你不想也在外面拉么。哥们昨天坏肚子了，刚才你过来的时候，我还没拉完，以为是女的，所以急忙提裤子。这下好了，再拉会儿。说着，他真的又把裤子褪了下来

没功夫再和他理论了，肚子疼的紧。于是，背对着厕所，我们朝着一个共同的方向。我两手托着下巴，陶林二也托着。那天的星星很多，密密麻麻的。我看的出神，不知怎的，肚子好像不疼了。

突然，陶林二笑嘻嘻的问我，南山事件到底怎么回事。

我吃了一惊，黎明前的黑暗可真黑啊。

7

我知道，我担心的事情要发生了。

看见陶林红的时候，陶林红正在教杜晓蕾跳皮筋。

杜晓蕾是杜晓东的妹妹，暑假后上小学二年级。杜晓东长的像老杜，老杜是杜晓东的爸爸，和我爸爸在一个营里，一个是副营长，一个是副教导员。杜晓蕾长相和性格都随妈妈，她妈妈王阿姨心灵手巧，会勾衣服，又会绣花，毛衣也织的棒，在大院里人缘极好。

杜晓蕾样子纤瘦，长着一张那个年代里备受推崇的瓜子脸，眼眉和眼睛一样细细的，眉梢随眼睛一起微微有些上翘。这个特征被陶林二看在眼里，记在心上。于是，在陶林二胡编的童话故事中，杜晓蕾一次又一次的扮演着小狐狸的角色。开始，杜晓蕾并不认同陶林二对她的角色安排，甚至有些不满意。陶林二大嘴一咧，说，狐狸也有好的呀。别看陶林二憨厚，讲起故事来却有板有眼。无论是听来的，还是自己编的，到了他那个缺了一颗门牙的嘴里，保证讲的有声有色。一次又一次充当着狐狸中最善良的一个小狐狸（陶林二语），慢慢的，杜晓蕾也默许了陶林二的演绎。有些时候，还眉飞色舞的将陶林二讲给她的故事学给别人听。

让陶林二永远做好人是根本不可能的。终于有一天，他的故事把杜晓蕾得罪了，惹的杜晓蕾又哭又闹。为此，杜晓东和他还打了一架。杜晓东哪里是陶林二的高手，结果给陶林二一个大马趴，摔到了放学路过的一片地瓜里的。陶林二揉了揉鼻子说，我给她讲故事还有错啊。

杜晓东和小伟预谋了好久，要报复陶林二。终于逮着一个看电影的机会，趁黑用弹弓枪一人朝着陶林二后脖颈开了一枪。弹弓枪是用皮筋做的，专门打纸叠的子弹，短距离内，颇有杀伤力。结果当场在陶林二脖子后面留下了两个油光光的水泡，疼的陶林二呲牙咧嘴的，电影也没看成就跑回了家。陶林二一直认为这事是杜晓东干的，苦于没有证据，郁闷了好久。

因为杜晓东和小伟是死党，我是小伟的哥哥，陶林二是我的哥们，所以这事惊动我。

我充当中间人，把当事双方都叫在一起。当着杜晓蕾的面，我问陶林二怎么回事。陶林二给我重复了一遍那天他给杜晓蕾讲的故事：说有一天杜晓蕾一个人来到了食人部落，被食人族一顿追杀，情急之下，尿了裤子，食人族摇了摇头，遗憾的说，真可惜，汤都洒了。啊——，这是你讲的故事啊？我说陶林二你个臭流氓，这样的故事你也能讲出来啊。我的正义感震撼了杜晓蕾，她看了看陶林二，陶林二一脸无辜的站在那没动。又看了看我，随后哇的一声哭了。其实碍于杜晓东小伟和杜晓蕾都在身边，还有和事老的身份，我强忍着没大声笑出来，否则非乐喷了不可。

陶林二解释的说，就算我讲的不好，他们也不能用弹弓枪打我啊，害的我整整一个晚上没睡好觉。说着，把后脖子露给我看，两个水泡已然变成了紫色。这两个家伙是够狠的，一定是戳了两根皮筋。我假装责问，小伟和杜晓东想乐，没敢，连忙点头。

大院里没有超过三天的矛盾。孩子的心灵是流动的泉水，即使有一点污渍，也很快在山林绿野中三拐两拐的给清澈了。小伟和杜晓东先给陶林二认的错，陶林二更高姿态，我是哥哥是我不对。杜晓蕾被涕为笑的说，其实我最喜欢听陶林二讲的故事了。虽然比他小很多的杜晓蕾也叫他外号，而不叫大名陶林二，这一直让陶林二有些不爽。可很快和解，并达成共识，以后再也不井水冒犯河水，已经让陶林二很感动了。兴奋之下，当场又给杜晓蕾讲了一个打仗的故事。

有了这个典故以后，杜晓蕾的小狐狸外号也传开了。杜晓蕾会跳皮筋，可没有陶林红跳的花样多。整个学校，没有谁比陶林红跳的好。

陶林红教杜晓蕾跳皮筋的样子好看极了，我假惺惺的说了一句，陶林红你跳的真好。陶林红眯着眼睛看着我，半天没说话的样子告诉我，她已经什么都知道了。我刚想说陶林二，突然想其实这事不怨陶林二。朱小欢没来上学，恨不得正个学校很快都知道了我的丰功伟绩。早上一进教室，矮胖就拍着我的肩膀说，哥们，你真是毛驴总督。

陶林红并没有象上次向日葵事件一样，对我表达怀疑，只说了一句，够危险的，你以后可要注意了。

从那天晚上抱了一下陶林红以后，陶林红再也没在我面前提过关于那天晚上的一个字。这使我有志忑不安。我想提，又不知道从哪说起。其实，我很想知道陶林红的真实想法，哪怕一点也好。

再有几天就放假了。暑假以后，六年级的陶林红就要小学毕业，初中离现在的学校很远。虽然每天放学的时候，还可以在大院里互相见到，可毕竟不在一个学校。想到这里，心里突然有些莫名其妙的烦恼。

8

暑假开始的第一天中午，小伟匆匆忙忙的跑回家，气喘吁吁的和我说，哥，杜晓东又叛变了。

说完，到厨房喝了一口凉水，头也没抬的又想出去。

我拦住他，问，杜晓东怎么又叛变了？小伟气愤的说，“打仗”的时候，杜晓东不服他的指挥，临阵脱逃，并带走了朱小欢和朱小乐。叛变的结果，让他这一方明显的寡不敌众，并很快成了光杆司令。

小伟很犟，是一个不撞南墙绝不回头的人。游戏中，即使只剩下他一个人，他也会战斗到底。我看了看小伟，一身熟悉的打扮。满头汗，几根头发中间夹着一片树叶，乱糟糟的沾在前额上。一把木头枪别在裤子里，确切的说，是贴着肚皮别在裤裆里。小鼻头布满了细细的汗珠。看我的目光里有几分焦急，分明还有一种渴望。

一段时间里，被朱小欢的事搞的焦头烂额。性急之下，一股热血冲上心头。我从小伟裤子里抽出那支木头枪，手一挥，走，哥和你一伙！

东营房里有一块警卫排种的菜地,响应自力更生,丰衣足食的号召,种了一些茄子辣椒土豆之类的时令蔬菜。我们平时都在这里玩,全然不顾会不会危害庄稼。

西营房那边,经常搞训练。有时,战士要用遥控的双翼飞机模型做高射炮的瞄准靶子。飞行中的飞机模型会发出嗡嗡的声音,对于看惯了战斗片的大院孩子,这无疑就是“国民党”的飞机,一定要击落。这时,是“打仗”的最好时机。很多人都会紧急集合,就地隐藏,或者应声卧倒。

我和小伟到菜地的时候,见杜晓东穿着一个挎栏背心,站在一个土堆上。头上戴着一个用柳条编的草帽——其实是一个草环套在一顶军帽上,正威风凛凛的指挥作战呢。杜晓蕾在一边费力的拔那种可以带出泥的草根,拧一下做成手榴弹。朱小欢鼻梁上还沾着一块纱布,朱小乐脖子上缠了一圈地瓜秧。俩人泥猴似的,爬在草棵里,手里拿了一挺树枝做的“歪把子”机枪,嘴里正突突个不停呢。我笑了,在人屋檐下,就得要低头。不怪杜晓东叛变,谁不想做老大啊。

我和小伟说,我在这里顶一会,你去叫陶林二和矮胖。

矮胖很快就来了,还带来一个注射器,说是水枪。过了很久,陶林二才慢腾腾的晃悠过来,手里拿个馒头,中间夹着白糖,边走边吃。我说陶林二,怎么回回看见你,你都张个大嘴在吃东西。

陶林二哼了一声,都几点了,你家不吃饭啊。

由于我、陶林二和矮胖的介入,小伟一方优势明显,战斗场面很快逆转。让我感动的是,在实在找不到东西可以扔的情况下,陶林二把剩下的半个馒头也丢了去。

我拍了拍陶林二的肩膀,严峻的说,哥们,馒头会有的。

迫于形式需要,杜晓东很快又叛变回来。苦了朱小欢朱小乐哥俩,没有精神准备的时候,已经被消灭了。土块、草跟之类做的手榴弹漫天飞舞,打得杜晓东的残党余孽四处流窜。小伟笑的鼻涕横飞,挎栏背心不知什么时候断了一根带,斜耷拉在肩膀上。

后来,小伟在一篇作文中一本正经的写到:在大哥的援助下,我们的战斗很快就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

9

快乐时光中的快乐,在不知不觉中溢满成长的每一天。

直到那个暑假的一天,我突然发现自己有了变化。在喊弟兄们冲啊的时候,嗓子岔了音,象刚学会打鸣的小公鸡。偷偷照着镜子,嘴唇上面长出微微的茸毛,虽然清淡。隐约中,身体的某些隐秘地方也开始变革,和以前不一样。总感觉裤衩发涩,好像缩水变小,怎么放置也不舒服。

不知怎的,我突然想起陶林红胸前的两个小“鸽子”来。下意识的摸摸自己的前胸,见鬼,里面竟然有两个硬块,我捏了捏,疼!

蓦地,有点惊慌,头腾的一声炸开了。妈的,我自言自语,不会有什么事吧。

那天下午,天有点阴。我,陶林二和矮胖一起约好,去西营房抓蛐蛐,顺便捡点烟盒。路过朱小欢朱小乐家的时候,这哥俩又在门口站着。一人手里拿着一摞小饼干,面着面,你咬一口我咬一口。

陶林二看了一眼,没言语,一摆手。朱小乐没动,朱小欢跑过来。干嘛呀,二哥。虽然是双胞胎,朱小欢比朱小乐“艮”多了,二哥他也敢叫。在北方,二哥和老二等同,都是那个意思,不能叫的。

陶林二并没有生气,依旧熟悉的笑容,堆满了越来越发福的大胖脸。冲着朱小欢来了一句,给哥们来一块!陶林二看到吃的,两腿就不会走路。对此,他是绝对不以为然的。并且有自己的一套系统理论,首当其冲的就是民以食为天。每次语文课背诵的时候,陶林二都会因为背诵不过关,而被老师留堂。真不知道民以食为天这句话,他是从哪里学来的。

矮胖在我身边嘟哝,哼,小孩的东西也要。

朱小欢犹豫了一下,说,就给一块。说着,从一摞里面抽出一块饼干,递给陶林二。

陶林二大大咧咧的说,才一块啊,我们三个人呢,再来两块。

朱小乐乐颠颠的跑过来说,二哥,我给你两块。

陶林二大呵一声,小兔子子,二哥也是你叫的么。假装去打朱小乐,一只手却直接拿过那两块饼干,扭头冲着我和矮胖,给。

矮胖看看我,我没吭声。他跟了一句不吃白不吃,反正不是我要的,拿过饼干一口吃了。我迟疑了一下,也

接过来，扭头就走，说，快走，去晚了烟盒就让别人捡走了。其实，我是想掩饰一下吃饼干的尴尬。那块上海小饼干，没等放在嘴里就没了，剩下一股清香的奶油味。

陶林二还想说点什么，却见朱小欢的妈妈从家里出来，推着一辆“凤凰”自行车。上班啊，阿姨。陶林二转口说了一句，一半饼干塞在嘴里没来得及吃。

朱小欢妈妈说，你们可别再淘气了，小欢和小乐过几天就去上海姥姥过暑假了。经过我身边的时候，我说阿姨好。我估计她刚才一定看见我们要饼干吃了，顿时臊的脸通红。心想，等我有钱了，一定买很多的饼干，北京的，上海的。心里这么寻思，

嘴上却说，放心吧，阿姨，我们不会再淘气了。

朱小欢朱小乐趁妈妈走了，还要跟着去。我看了看朱小欢鼻梁上那道崭新的白印，没好气的说，拉倒吧。

去西营房的大道两边都是大叶杨树，新栽的小杨树绿盈盈的。矮胖说，先去卫生队吧，那后面的蝻多。顺便再去要一根管皮筋做弹弓。听我爸爸说，师部来了好多实习的女护士。

到了卫生队，郝医生不在办公室。透过窗户，我们开始一间间的找。才走两间，就发现一间挂着窗帘的屋子，里面好像有人。趴窗户一看，窗帘没盖严实，有一条缝隙。清楚的看见里面有很多人，男的女的都有。背面就可以看见秃顶的，一定是矮胖的老爸郝医生。郝医生对着一个战士说了好久，那个战士红着脸，慢吞吞的，把衣服脱了，而且是脱光了。天啊，怎么会这样？当时一再的想，怎么会这样呢。

矮胖抢过来趴在窗台上，看了一会儿小声说，检查身体呢，嘿嘿，护士都是女的！

陶林二一听，来了精神，大嗓门来了一句，什么什么，让我看看。

房间里的人分明是听见了这句话。那个脱光了的小战士楞了一下，抓过一件衣服遮住了下身。这时，门吱嘎一声开了，郝医生露出大半个身子。见到是矮胖和我们，郝医生呵斥道，郝卫东，你们跑到这里干什么。哪敢回话啊，跑吧，一溜烟顺着走廊跑出了卫生队，躲在房头呼哧呼哧喘粗气。

结果那天蝻没抓成，烟盒也没捡到几个。走吧，我说。

回家的路上，矮胖突然冒出一句，你发现陶林红最近总有点神秘秘的没有。

我说，嗯，是神秘，连上厕所都偷偷摸摸的。

结果给矮胖一顿嘲笑，说我不是经常偷看女生上厕所。

陶林二听到陶林红，耳朵凑过来，问说什么呢。

矮胖说没说什么呀。陶林二说，什么没说什么呀，我都听见了，告诉你们啊，不许说我姐坏话。

我说哪能哪能。随口问陶林二，身体是不是最近有点反常。他竟傻乎乎的说，咋样？我还和以前一样啊。我嗤了一声，说，看你那熊样吧，就知道你不能咋样。

10

矮胖的爷爷前一段时间刚刚去世，剩下奶奶没人照顾。郝医生滋生转业念头，想回湖南老家。郝医生兄弟两个，矮胖原来还有一个叔叔，79年对越自卫反击战牺牲在老山前线。郝医生说当兵这么多年，才回了三次家，欠家里的人太多了，这是他要转业的主要原因。

矮胖告诉我们这个消息的时候，我正和他一起，要去陶林二家喝茶。陶林二喝茶，也算是当时一大新闻，笑坏了不少人，其中包括我。陶林二说，最近我开始喝茶，感觉心平气和了许多。去了他家，还没开喝，陶林二就很文雅的说，喝茶可以修炼一个人的秉性。我笑了，不喝茶的时候，也没见你和岳云一样，打起仗来暴跳如雷啊。

放在平时，矮胖早和我一起逗陶林二开心了。可那天，陶林二反倒骚扰起矮胖来：郝卫东同志，到哪里都可以干革命么。你先回湖南，将来杀个回马枪，还回咱们团里当兵，不是一样的么……陶林二一个人连想象带胡扯的，正白话的起劲。见矮胖一句话也没说，陶林二开始张罗，走走走，别提伤心事，到我房间喝茶。

陶林二自己一个房间，一张部队发的绿色木头床上，支着一个蚊帐，蚊帐前面用两个铁丝做的勾，一边一个的挂着。毛巾被没叠，一只袜子丢在床脚，床头有几本小人书。我翻了翻，有一本是《三英战吕布》，一本《敌后武工队》。我说，《敌后武工队》是不是我借给你那本。陶林二说，是。我一看，《敌后武工队》的正面是从第三页开始的，书皮早不知哪里去了。说真的，有点心疼。我打了一下他的大屁股，说，你可真够呛，房间脏

不说,书你也吃啊?再这样吃下去,非成《敌后武工队》里的哈巴狗不可。

陶林二要还我书,我没要。我说你自己留着看吧,看看哈巴狗是怎么别消灭的。陶林二辩驳道,你才是哈巴狗,你想胖还胖不起来呢。

我象想起什么,没再和陶林二嬉闹。随口问了一句,陶林二,你姐呢?陶林二进了厨房,拿出一个暖瓶,说,我姐去学校了,看看上初中分在哪个班级。我扭头看了看陶林红的房间,门上挂着一个小锁头,开着的,没锁。

陶林二进父母的房间鼓捣茶叶去了。我和矮胖说,你爸爸也可以不转业啊

,把你奶奶接来不就得了。说到转业,矮胖又开始眼泪吧啦的,爸爸也这样想,可奶奶不愿意,说在老家住习惯了,哪也不想去。

唉,我叹了口气,学着大人的语气,老人都是这样,我奶奶也不愿意上我家来,太远,而且水土不服。

正说着,陶林二吆喝,茶水来喽。只见他一手抓着一捏茶叶,一手提着暖瓶,腋下夹着一个破茶缸子。我说就用这个喝茶啊,还不如我的罐罐呢。陶林二把茶叶放到茶缸里,打开暖瓶,倒了满满一缸水,得意的说,别看茶具不好,茶叶味道好,是我爸爸上军区学习带回来的。刚盖上茶缸盖儿,放到桌子上,没到一分钟。陶林二急忙掀开缸盖儿说,茶水一定要趁热喝,越热越好。于是,贴着缸沿儿,呼噜的来了一口,噙着的嘴紧闭着,眼睛溜圆的看着我和矮胖。

不烫?我怀疑的问。

烫!怎么不烫!话音没落,陶林二将一口热茶水喷的满桌子都是,一片儿茶叶活生生的沾在眼皮下面。

哈哈……矮胖终于露出了笑容,陶林二功不可没。

茶水稍微凉了一点,我和矮胖装模作样的尝了尝,开始发苦,后来还真有点香味。其实家里来客人,每次都沏茶,不过没有自己胡作非为时感觉过瘾罢了。所谓吃鱼没有钓鱼过瘾,大概就是这个意思。

没过一会儿,小伟过来找我,和杜晓东一起。小欢小乐也跟着,说是要看看二哥怎么喝茶。于是一屋子的人乱糟糟的,嚷嚷什么的都有。趁着后来进来的几个小家伙,胡喊造反有理,革命无罪的时候,我推开陶林红的房间。一进门,闻到一股苹果皮味儿。再看,一张小桌子上面,有一个削好了皮的苹果,还没吃。墙上贴着好多她自己画的画,大多是美人头。被子干干净净的叠放着,一双粉色的拖鞋整齐的放在床下。还想再看,陶林二跑过来,说,我姐的房间你也敢进,快出来吧,她知道就不愿意了。

巧的是,我刚出来,陶林红就回来了,后面跟着杜晓蕾。陶林二笑眯眯的说,狐狸妹妹也来了。杜晓蕾翻了他一眼,没吱声,跟着陶林红进了房间。前脚刚进,就听见陶林红喊,陶林军,你又到我房间了是不是。陶林二刚想说,我对他直摆手。没有啊,谁稀罕去!陶林二这回挺够意思。什么没有,陶林红在里面说,我夹在门上的小纸条都掉了,不是你进来是谁进来的。陶林二显然没有想到,门上会有这样的“机关”。冲着我和矮胖吐了吐舌头说,你看我姐,多鬼!

后来知道,陶林红在屋里的抽屉里,藏了一本日记,记录了很多所谓的属于女孩的小秘。

快吃晚饭了,我们一大帮人才从陶林二家出来。刚出门,打了个嗝,一肚子的茶水向上涌,顿时,感到眼花缭乱,随之而来的是一阵阵恶心。

从那以后,我坐下了毛病,再也没喝过茶水。

没过多久,矮胖高兴的和我说,他爸爸暂时不转业了。老家那边的民政部门来电话,让郝医生安心在部队工作,说奶奶是烈属,地方政府会照顾的很好。

矮胖美的不行,还是社会主义好啊。

又过了一段时间,陶林二告诉我,他不喝茶了。原来,大院子里不知什么时候,流行起红茶菌。陶林二把他那个喝茶的大茶缸子,刷了又刷,有滋有味的,喝起酸溜溜的红茶菌泡出的水来。

11

在那个朴素岁月里,一切都这样静静的度过。偶尔有一丝波动,便会在如水的光阴中,荡起精美的涟漪。我知道,那是让那段平静的生活里,平添一段最不平静的记忆,一段献给未来的回忆。

小学的最后一个月,天特别的冷。地上的积雪,被北风吹的冒烟。即使把棉军帽两个带毛的耳朵,都捂在自己的亲耳朵上,依旧会有夹着雪花的风,刮过脸颊,掠过耳朵,灌进脖子里。现在回想起来,都会哆嗦的

说,冷,真冷。竟有被冻哭的,你可千万别不信。上学的路上,可以看到很多倒着走的学生,因为学校在北,风向南吹。

这时,居然有人背着风,边走边吃苹果。谁?陶林二,矮胖,小伟,我,还有大院里的很多孩子。裤兜和上衣兜里,鼓溜溜的,不用问,全是苹果。部队所在驻地,是苹果之乡。部队周围栽满了果树,有“国光”,“红元帅”,“黄元帅”,“印度”,等等。八十年代末至九十年代初,大面积引进“红富士”以后,如今这些品种已经很少见了。那时候,苹果是无法选择的零食。每家的菜窖里,都有个七筐八筐的,一直可以吃到来年春天。

在那个买什么都需要票、需要本的年代,苹果可以吃个够,因为在果乡。吃饼干便是一种奢求,罐头更是在生病的时候,才可以吃到。在北方,不知道有多少孩子,没见过菠萝香蕉,不知道香蕉是剥了皮吃的。

如今,什么生猛海鲜,什么南北大菜,什么瓜果梨枣,只要你想吃,随时可以吃到。可我依然忘不了,第一次吃香蕉时的感觉。还是在回湖北老家,在北京倒车时买的,那个才叫香才叫甜。遗憾的是,许多年以后,再也没吃过那么好吃的香蕉。我想,《卖芋者说》中的遗憾,会完整的,延续给我那一代人。

回想那段往事,我经常打电话到上海,跟朱小欢玩笑的说,当年之所以吃你家饼干,不是我军无能,而是敌人太狡猾了。面对计划经济,人们想的更多的是吃饱,而不是吃好。

算了,不说了,啥也不说了。说远了是故事,说近了全是眼泪。依旧说那个冬天吧。那个我还戴红领巾、小学的最后的一个冬天。

红领巾依旧在胸前飘扬,夏天游泳的水湾,早已冻的发白了。厚厚的一层冰,踩在上面吱嘎吱嘎的。如果不是上学,这里会云集各式各样的冰车,单腿的,双腿的,灵巧的,笨拙的。没有冰车的,照样闲不着,要么央求,哥们,就让我滑一会还不行么。要么干脆用鞋底当冰车,打出溜滑。

陶林红上初中以后,学会骑自行车,因为学校离家属院有几里路。我每天都看见陶林红,戴一个口罩,一条红色的围巾,把脸围的严严实实。骑车的姿势,绝对浪不丢儿。两脚不踩实了,而是放在脚踏板的最外端。据陶林二讲,是怕车链条弄脏了裤子。我嗤之以鼻,摸了摸自己的几根短头发,说,什么怕弄脏裤子,就是浪。

“浪”,在北方,是形容一个人臭美的词。在“二人转”中,“大姑娘美,那个大姑娘浪,大姑娘走进青纱帐……”中的“浪”,也有时髦时尚的意思。

我也想浪过,考虑了一段时间,准备从头发做起。那时,家里管的贼严,我和小伟清一水的马蛋头。偏偏给我理发的胖大嫂手艺有限,每次都剪完头,回家一照镜子,嘿,远近高低各不同!

大院附近就一个理发店,没有选择的余地。再说,胖大嫂总是笑呵呵的,让你什么话也说不出。由此可见,对于服务行业来讲,服务态度是多么重要啊。

短头发是浪不起来的,我下定决心留头发,梳个分头!

于是,妈妈再督促理发的时候,我便以要考中学,没时间为由,磨蹭着不愿意去。

部队每年都要组织出去拉练,每次一个月左右。爸爸不在家,妈妈还是好说话的,学习要紧么!于是,不再勉强我。

没过多久,小头发象韭菜一样,刷刷长起来了,心中暗喜。

眼看大功告成的时候,爸爸拉练回来了,一进门,就喊,儿子哪去了,爸爸不在家,最近学习怎么样了?我跑过来,刚要回答。爸爸有些闷闷的看我说,我怎么看着儿子有点变化,到底是哪不对劲呢?

……哈,你小子,头发留这么长干什么?!变化很快被爸爸发现。

事情败露的结果,使我的头发当天就短小精悍如初了。

一直到今天,我都还保留着留短发的习惯,贴着头皮儿那种。虽然中间几起几落,也想要留长起来过,但还是没能如愿。

看来,想从头发上浪,只有在颜色上做文章了。我偷偷的想,嘿嘿。

12

我最自豪的就是考初中的时候,别人都在复习语文,而我却在看小说。陶林二哼了一声,这也值得自豪?我最自豪的是,把数学都当小说看。在学校后面的小树林里,陶林二抒情的说,

啊,小学,我即将离你而去。

杜晓东说，你们都走了，剩下我们在学校多没意思。小伟不以为然，走就走呗，又不是去很远的地方。到新学校尽快占领地盘，有时间我带他们去找你们玩。一个带字，将他的“野心”表露无遗，言语间，仿佛他已经成了这个小圈子里新的领袖。

杜晓蕾没有表态。才一年，她好像已经长大了很多。陶林红走后，杜晓蕾很快取代陶林红的位置，成了小学里的新偶像。后面的屁屁虫，一群一群的，跟小苍蝇似的，轰都轰不走。杜晓蕾越长越好看，和陶林红的古典有点不同，杜晓蕾身上，总有那么一点鲜艳。

杜晓蕾也当跟屁虫，除了喜欢听陶林二讲故事以外，小伟和杜晓东每次出去抓蛐蛐，她也总是很执着的跟着。杜晓东不愿意她总跟在后面，小伟说，看在她还能叠蛐蛐兜，带着就带着吧。蛐蛐兜终于没白叠，杜晓蕾参与并见证了，用小伟的话来说，一场最伟大的蛐蛐大战。

一次，团政治处林主任的儿子林大牙，捕获了一只特大的蛐蛐，号称红头金翅，一连两个礼拜把小伟他们搞的屡战屡败，没有一点面子。为此，小伟和杜晓东无比苦恼，想了三天三夜，才找到一个打败林大牙的办法。

小伟回家，拿出斗蛐蛐的毛毛草，又偷偷找点打苍蝇的敌敌畏，一边摆弄，一边嘴里还念念有词，大概是要弄死什么的意思。乖乖，泡了整整一夜的毛毛草，能毒死一头毛驴！第二天傍晚，小伟和杜晓东带着一个老弱病残的蛐蛐，去和林大牙决以死战。用带毒的毛毛草在蛐蛐罐里一阵搅和，虽然老迈的蛐蛐不到一分钟，就被红头金翅咬掉双腿，可在打扫战场的时候，红头金翅终于没付所望的昏倒在地，登了登腿，一命呜呼了。

这小哥俩乐的啊，前翻后仰，直拍胸脯。再看林大牙，心疼的眼泪都掉下来了，懵懵的搞不清怎么回事，直说怎么了。

二十多年后，林大牙才知道红头金翅猝死的真相，连呼没有王法。

穷人的孩子早当家，淘气的孩子能当科学家。在地区航模比赛中，朱小欢和朱小乐双双获奖。在作战股作战参谋的指导下，他们做的航模，在比赛中飞的又高又飘。当领回奖状，在大院里四处炫耀的时候，他俩憧憬了陶林二当年的理想，长大要当一名科学家。并骄傲的说，玩“打仗”也不是白玩的。小欢小乐的妈妈，托人从上海捎来一大盒子饼干，和一袋大白兔奶糖，作为他们获奖的奖励。他俩没舍得吃，偷偷的拿出来，并痛快的把饼干和奶糖一起分堆，说人人有份！特别强调，是送给小学即将毕业的几个哥哥作为纪念。这种哥们义气，令我们，尤其是陶林二很感动。

陶林二佯装感慨的说，世界是你们的，也是我们的，但归根结底还是你们的。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希望，都寄托在你们身上。

矮胖叫起来，喂，陶林二，一说你胖你就喘，考不上初中你可别干瞪眼。要不干脆当降级耙耙，继续留在小学，给杜晓蕾她们讲故事算了。

杜晓东说，我看行。小伟说，降级并不难，难的是一次连降两级，不降一级。朱小欢朱小乐一听来了劲，小伟你数学真好，降两级以后，二哥就和我们一班了。

陶林二脸红起来，看了杜晓蕾一眼。杜晓蕾想说什么，却没吱声。

陶林二绝对不是开不起玩笑的人，不过这么多人一起开玩笑，并且有女孩在场，脸上还是多少有点挂不住。

故事大王考不上中学？扯淡！和你们没有共同语言，走了走了。说完，陶林二迈着四方步，他没忘提他故事大王的荣誉，也没忘带着分给他的那堆饼干和奶糖，大摇大摆的走了。边走边哼哼唧唧，“此处不养爷，自有养爷处，处处不养爷，爷去投八路。”

13

我还忘了说，在我们的大院外面，还有一片的瓜地，还有一大片的菜园。春天的时候，田野里开满了金灿灿的油菜花。我亲爱的“战友”们，你们现在还好多，你们那儿有向日葵么？春天也有盛开的油菜花么？还记得西营房靶场上，飞舞的小红旗和满地的子弹壳么？还记得去坦克团，偷着爬进坦克，又出不来过吗？

大院外，春绿冬白，秋虫夏草。不同的游戏，在不同的季节，还没来得及更替的时候，就在不远处悄悄的等着。大院内，五角星红领章，身穿退伍的旧军装，虽然大多肥大并不合体。一种环境，决定一种生活。大院里的生活，注定有一种军人的色彩。